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6〕123号

关于开展 2016 年度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按照集团公司总体工作部署，为全面客观掌握各单位、各工程项目经营管理状况和年度责任目标完成情况，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查找不足，为谋划下年度工作提供依据和支持，集团公司将于 12 月中旬开始进行年终检查考核。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考核主要内容

检查考核的主要内容为《集团公司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分支机构经营责任目标考核办法(试行)》及集团公司与各单位签订的《2016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中各项考核指标和经营指标，各单位要对照年度目标责任书，全面分析总结本单位年度生

产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财务运行状况及综合管理工作情况，重点突出经济指标，做到数据详实准确。

二、检查考核的组织安排

（一）本次检查考核由集团公司目标考核领导小组组织，企业管理部、工程管理部牵头负责，财务资金部、人力资源部、资产管理部及相关部门参与。

（二）本次检查考核分为 2 个阶段，第一阶段对当年完工及部分在建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检查考核，第二阶段对各子分公司、试验检测中心进行检查考核。子分公司检查考核期间对以前年度完工项目计量结算及财务状况进行抽查，对各单位报送的申请兑现项目经营成果进行核实。

（三）第一阶段检查考核的项目包括：

- 1、一公司：宝汉高速汉中至陕川界 HC-10 标段、彬县项目、吴定 8 标、商丹路基分部；
- 2、二公司：神木项目、花久 13 标；
- 3、三公司：吴定、柞山、志丹东隧道、宝鸡过境；
- 4、四公司：柞山项目；
- 5、路面公司：宝坪项目、商丹路面分部；
- 6、总承包公司：商丹总承包项目。

（四）当年完工及在建项目经营成果以 11 月底为准，年末子分公司考核中据实调整；以前年度完工项目以最近一期计量结算及

财务报表为依据；子分公司 11 月底经营指标作为预考核数据，最终考核以 12 月底经营成果为准。

三、其他要求

（一）未纳入集团公司检查考核的工程项目，由所属子分公司安排检查考核。

（二）检查考核组可对部分项目采取书面查阅资料方式开展工作，相关单位应将项目财务资料、计量资料、结算（劳务、材料、机械及其他结算）资料、统计资料等集中在子分公司，方便检查考核。

（三）各单位要指导所属项目部认真做好计量结算、成本归集、资料整理工作，保证检查考核工作顺利进行。

（四）检查考核工作要突出严、细、实的要求，客观公正，摸清家底，准确掌握各单位、各项目经营成果，为绩效评价提供详实依据。

（五）集团公司目标考核小组要精心组织，严守工作纪律，轻车简从，务实高效，确保检查考核工作按期完成预定目标。

特此通知。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5 日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门，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6年12月5日发

共印18份